中国日报网

(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)

福建省石狮市人民法院公告

厦门织樱工贸有限公司:本院受理石狮市鸿宇纺织品贸易有限公司诉你合同纠纷一案,因通过其他送达方式无法向你送达,现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规定,向你公告送达(2025)闽0581民初3014号民事起诉状副本、证据材料、开庭传票、告知审判人员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应诉通知书、提供/确认送达地址告知书、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等应诉材料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,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,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。举证期限内不提交证据,视为放弃举证权利。本案定于2025年6月10日8时30分在本院第五审判法庭开庭审理。届时如不到庭,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。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石狮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4月15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。下载时间 2025年10月22日)